

从《中国文学精论》聊起

——一个暑日下午的中西语文谈

姚小平

一

八月中旬,一个周日的下午,桑禀华(Sabina Knight)和金凯筠(Karen S. Kingsbury)来访。两位都是美国教授,普通话都说得流利,都从事中国文学研究。按中国人的习惯,我们互称老师。金老师以翻译张爱玲成名,我与她是初次会面。跟桑老师相识也只年余。头年初冬,她偕男友来我家做客,吃过饭后,就聊起书。我说,刚从亚马逊网上购得一本《科学哲学精论》(Samir Okasha. *Philosophy of Science: 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OUP, 2002),写得不错。她接过话头说,她的《中国文学精论》已交稿,属于牛津同一系列,届时一定送我。“精论”是我的译法,也许并不确定。“A short introduction”是简论,这不难译;“简”字前面再加一个程度副词,就不知道怎样译更好。姑且叫它“精论”。半年后,果然收到一册《中国文学精论》(*Chinese Literature: 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OUP, 2012),的确分外精简:小32开,正文120页,前言也很洗练,短短几段话,不满3页。

中国文学史,一个如此宏阔的题目,写长写短都不容易。或许短写法更难,因为作品盈千万万,长写法能尽兴铺陈,短写法则要采精集粹,合度取舍。写史以读书为基础,而书读多了,印象杂沓,感念丛生,有时反倒难以下笔。况且读的越多,越不肯遗漏,想读的书永远多于读过的书,至少中国文学的情状是如此。评析一位作家,好比观赏一方私家小园,品类不繁,可以列全,而写一部中国文学史,犹如来到一座百年植物园,古木新栽林林总总,无论如何也识不过来。这是桑禀华的切身感受,她人中国文学之门有年,读过的中文书不下千种。

薄薄一册《中国文学精论》,哲学的味道颇浓,这使它有别于通常的中国文学史著作。我们读第一章,会觉得这本书是要谈中国哲学的发生或知识的形成。这种哲学基调与著者的教育背景不无关系(桑禀华告诉我,她是哲学出身),但主要还是因为文学与哲学同出一源,并且曾经一道生长。我喜欢书中那些赅括而辨证的表达,例如称中国文明“既充满对抗之紧张,亦不乏从容之弹性”(a tension-ridden yet resilient civilization)。我也注意到著者笔下出现的 topolects (地方话),Sinophone(操华语者)等词,这类新鲜的词语为一个古旧的话题增添了时代感。“方言”(dialect)这个概念,意义早已扩大,不但指语言的地理变异,还指其社会变体,比如学界常说:行话是一种社会方言。“地方话”的意思就很清楚,只指一种语言的地域变体,不至生出另一解。至于“华语”,比“中国话”一词涵盖广大。眼下境外说起“中国文学”,可能并不包含海外华人用汉语从事的文学创作。若不分地域,何如称“华语文学”。桑著未提及近年一些华裔用英、法等语写就的诗歌小说,在欧美赢得一批读者,可是这类作品既不能入围华语文学,也不便划归中国文学,只得自成一类。假以岁月,这些作品或将成为中国文学的一部分。林语堂的《吾国吾民》、《京华烟云》等英文原作,现在谁能说它们不属于中国文学呢?桑禀华说得对:任何文学都不应受分类法的限制。她看好中国文学的未来,因为它代表着一种完整的文化传统。

二

文学有大有小。如今把文学理解为“以语言文字为工具形象化地反映客观现实的艺术,包括戏剧、诗歌、小说、散文等”(《现代汉语》),这是小文学;古时称“莫如修行义而习文学”(《韩非子·五蠹》)、“招贤良文学之士”(《史记·平津侯主父传》),这是大文学,指学问、学识,或人文之学。中国的文学,起初是大文学,后来才渐渐缩小了。桑禀华写中国文学史,是从大文学着笔,逐步转入小文学。《易》是阴阳书,《老子》、《庄子》是哲学书,《论语》、《孟子》是伦理书,《史记》是历史书,《文心雕龙》是修辞书——这些同时也都是文学作品,就体裁来讲不外散文。越走越远的首先是结构的疆域越小,所指越趋专门,末章叙及的《边城》、《色,戒》、《小城之恋》、《汽车站》、《狼图腾》等,是纯

文学作品,难以称为其他。然而,文学始终“关乎伦理、审美、社会、生境”(桑著前言),这是它的恒数,从古到今没有变过。

文学的领地虽然在缩小,迄至近世同语言仍是一家。哲学、伦理、历史、美学等陆续与文学分手,语言许是最后分出的一门。清末民初,北大设立“文学门”,还把语言和文学合为一个专业。后来普通高校常设中文系,中文系是中国语言文学系的省称。机构层面的这种合一,以及学者个人(如林语堂、刘半农)一边从事创作或探讨文学,一边兼做语言研究,正应了俗话说的“文学、语言不分家”。现在,机构合一依然常见,两栖的读书人则已罕有;文学和语言分得很开,是截然不同的两门职业。我觉得,这种现象并非中国独有,属于世界性的趋势,是西方学术门类化和科研建制影响的结果。桑禀华对此表示赞同,认为文学、语言俨然分为二途,这样的现代学术分类并不健康。之后我想到,在大规模接受西方影响之前,中国学界内部其实也已显现一种文学和语言分家的势头。清人有贬抑文学、哲学,抬高语言文字研究的倾向。在清代许多学者眼里,诗文形同空言,性理(哲学)流于清淡,惟小学(语文学)才算得实学,与二者有质的区别。探索之音颇有心得的顾炎武,以为诗文纯属“雕虫篆刻”,无益于明道救世,为君子问学所不取(《与友人书》)。照此发展下去,即便不与西学接触,语文学研究也会脱离文学,最终自成一门学科。

三

文学不必非得借助文字,作品以口耳相传也很普通。但文学之为“一门学,没有文字是不可想象的。桑禀华说,“文学”这个中国词的字面意思是“关于文字的研究”;我马上想到,英、德、法、意、西、俄诸语的“文学”一词(如英语 literature)都从拉丁文的 *littera*(字母)衍生而来。这样的语义关联和词源相似绝非巧合。进而我们都同意下面一种看法:较之西方,文字在中国发挥着更为特殊而紧要的功能。中国话里,且不说“文献、文物、文典、文书、文章、文官、文职、文科”等等都构自“文”,就连“文明”、“文化”这两个如此抽象的概念,其核心成分也是“文”。而在西方语言里,“文明”(civilization)、“文化”(culture)在词源发生上分别与城市、农耕有关,跟文字并没有引申关系。

禀华探讨中国大文学,格外关注中国文字。她写道,中国的语言虽不统一(吴、闽、粤、客家等方言,西方人多视为各自独立的语言),文字则能统一,而正是一统的文字造就了一统的中国文学。进一步说,中国作为一个持续统一的国家,很大程度上仰仗于一统的文字;促使古代中国一再于崩溃之后重新聚拢的力量,就在于一致的文字和书面语。这一点很不同于罗马帝国,维持政治统一的局面主要依靠军事强权。这种说法是否夸大了文字的作用呢?当今世界的文字之林,以拼音为绝对主流,而汉字独步其中,并非主流的一员,但它善用拼切法,创制了汉语拼音,藉以顺同主流;它的统一一起步极早,始于公元前数百年,而且范式一致形成,除开笔画由繁趋简,绝少变化。历史学家告诉我们,秦国得以战败群雄、统一中国,刀削剑劈的标准化生产至为关键。那么,“书同文”就是语文层面的标准化,效用之巨堪比车同轨,兵同制。

“文字”是一个统合的概念。分开来讲,独体为文,合体为字。就以这两个字为例:“文”属独体,是象形或指事字;“字”属合体,是会意兼形声字。“文”是基本的,“字”是派生的;“字”原是生育孳乳的意思,合体之字上万,不外乎数百个“文”搭配孳生的结果。“文”的本义是花纹(后写作“纹”),花纹是一种图案,讲究点线勾匀,隐有象征意义(如鱼纹象征水);由此生出独体字一义,其中以象形字发源最早,是一种图画,讲究描摹像似,始有固定的指称意义。词义再经扩大,“文”于是泛指文字及作品。桑禀华相信,从“文”到“文字”、“文学”,基础的语义成分始终潜存,即某种用心构思的型式(pattern)。花纹、字形、诗文,都不出此范围,具有刻意的布局,而布局追求的首先是结构的谐美。这是一番很有意思的词源阐释,我想同时也就解释了何以书法在中国文化里占据据大分量,何

以“字”与“画”或者“书”与“画”能组成一个类概念。桑著第二章的一开头,引用了元人吴镇的《芦滩钓艇图》,画面右上有题诗:“红叶村西夕照余,黄芦滩畔月痕初。轻拨棹,且归欤,挂起渔竿不钓鱼。”究竟是诗配书画,还是书画配诗?这无须问,因为中国文学将诗、画、书法三者合成一体。这样理解的“文学”,当然也是大文学。

四

谈论文字,不免牵及语言。桑禀华说,汉语的词汇很丰富,比英语还要丰富。听了这话我很开心,学者多有母语的自尊和虚荣。想想历史上,有过多少传教士、汉学家、中国通,以为汉语词汇远较西方语言贫乏。早期甚至流行一种说法,称汉语仅只三百来个单词,就算配上若干声调,词数也不超过一千四百,不足以应付现代日常生活。这是把音节、语素误当作词了。桑禀华笑说,那些西士并不真懂汉语。我问,能否举个活语言的例子?她便举了“蹲”;表示蹲的动作,英语只有一个词(squat),而汉语有好多个。这是她在翻译某一部中国现代小说时得来的体会。听得我有点尴尬,不好意思,因为除了“蹲”,我不知道还有哪个词能恰切地表示这个动作,除非把古汉语的“踞”,或者描述性的“虚坐”之类也算上。也许她译的那位作家用的也是方言土语?如果那样,就很有可能了。一种语言的词汇能够庞然富足,方言的贡献很大,外来词的借取也不应小视。我又暗想,汉语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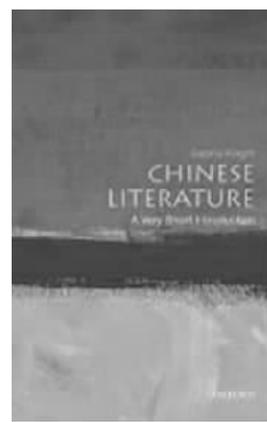
成千的动作词,为什么偏就这一个“蹲”引起了她的注意呢?或许是因为,在中国人的生活当中,蹲是一种像坐、立、躺、卧一样基本的动作。走在街头,我们经常见到:闲汉蹲着玩棋牌,老头蹲在家门口,民工蹲着吃盒饭,乘客蹲着等公交。这样的镜头在欧美很少见。再看“蹲苗、蹲点、蹲坑、蹲班房”,也都从“蹲”来。英语的 squat,语义绝没这么丰富,能产性与“蹲”相比差远了。如果嫌这些俗,那么有更有文化些的:中国武术有所谓马步,是一种蹲功,而西方拳击并不在乎这种基本功。

这时金凯筠插话,说:汉语的颜色词也远比英语丰富,例如指称红色,英语翻来覆去也就使用三个, red(红),crimson(深红),scarlet(鲜红),而汉语有好多个。这话题恰好我很熟,因为从前做过一项研究,专门考察古汉语颜色词的演变史。其实,甲骨文里的颜色词也不多,到了周秦时代,颜色的表达才丰富起来;当时染色工艺勃兴,催生了大量颜色称谓,比之殷商,这已是略晚的事情。听我说了一个“晚”字,两位教授顿时惊呼:周秦已经非常、非常古了呵!要知道那时候英国还未出生,美国更是不见踪影。我心想,从来西方人也欣赏中国,大都是因为她的古老传统,几时现代中国也能让他们由衷喜欢上呢?

桑禀华的另一见解,我听了有些困惑,一时应答不上。她说,汉语是一种以动词为中心的语言,英语则不同,以名词为枢纽。这问题深及语言类型、语法结构,远比语音词汇复杂,几句话难讲清楚,我只好说:如果单

五

我们聊起读书。我知道桑禀华是书痴,上回她就说起:自打念高中,她就只看书,不再看电视,自己家里至今没有电视机。你能想象美国中产阶级家庭不置电视机吗?在我们的语境里,说到哪家没有电视机,前提必含一个穷字。而且她这话很令我汗颜,觉得自己够俗,电视机不止一台,节目天天看,尤其爱看大片,挑原声的看。不过她安慰我,看电视至少有助学外语。电视虽不看,网总得上,于是话题便转到网络。网



《中国文学精论》英文版书影

络这东西,让人又喜又烦,对此所有的网民都有同感,就不必说了。这里说的是网络文学和网络语言。

桑著无一字言及网络。我想没有哪位评家会为此感到遗憾,以为是个疏失。传统的、正统的文学从未脱离纸本,只有出版的书,发表于刊物的文字,才称得上文学作品。即使是口传文学,也须笔录于纸,公开印行,才能为学界认可。文学评论也一样。要问的是,电子媒质的出现会不会撼动历来文学惟纸本为依托的地位呢?目前有一大批网络写手,他们对文学的贡献尚难估量,然而他们对语言的影响已经显露:过去人们只是效法有名的作家,现在公众群起模仿无名的写手;过去多将新词语的创造归功于作家,现在网上任何写手都能创新。一个新鲜的词语或句式,如“我爸是某某”,一夜之间就能传遍四方。这样的事情没有互联网绝无可可能。新创的东西能持久又是另一回事,词语创造权的易手以及语文资源的再分配已是事实。文学家会说,网上的文字难入文学的殿堂;语言学家则会说,网络语言是一种崭新的现象,对国民的语言生活大有影响。纸本文学曾经是大众语用的表率,如今其作用力正在减弱。下一本文学史会不会纳入网络作品,还是未知数,但是语言学家深知,谈论当代语言状况已经离不开网络文字。

此外还聊到笔记小品的特点,中国的文学作品为何如此之多,古罗马人的读书问学和 精神生活等等,一篇短记不能尽写。未几客人起身告辞,欲赶赴晚宴。临行未道“留步”之类客套话,倒是盼我送出小区,代为拦车。下榻的宾馆在西城,路不算近,打车得四十来块,可是来时司机不愿拉,说只去机场。直到前台出面,才勉强接活儿。可怜两位美国文人,能把中国的文学研究透彻,却不会应付中国的日常生活。

壬辰白露后,新学期伊始

胡适与葛思德图书馆



葛思德

顾钧

众所周知,胡适在20世纪50年代担任过美国普林斯顿大学葛思德图书馆馆长。但可能很少有人知道,他在这段时间曾经写过两篇相关的英文文章,一篇是 My Early Association with the Gest Oriental Library (载 *Green Pym Leaf*, 1951年6期),另一篇是 The Gest Oriental Library at Princeton University (载 *The Princeton University Library Chronicle*, 1954年3期)。最近出版的《胡适英文存》(一)(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2年3月)收入了这两篇文章,使我们得以更好地了解这个图书馆的早期历史以及胡适和它的因缘。

图书馆的创建人葛思德(Guion M. Gest, 1864—1948)是一位美国商人,1914年在纽约创办了一家以他的名字命名的建筑工程公司。随着业务的扩大,葛思德在20世纪20年代多次来到中国,并结识了美国驻华使馆海军武官义理寿(Irvin V.G. Gillis, 1875—1948)。义理寿后来辞去了公职,专门帮助葛思德购买书籍,完全可以看作是图书馆的另一位创建人。

葛思德患有绿内障(青光眼),在美国和欧洲多次寻医问药,但效果不佳,一直饱受痛苦。在北京使馆结识义理寿后,义氏建议他试试中医,并推荐了“马应龙定州眼药”。马应龙眼药始创于明万历年间,创始人马金堂是河北定州人,起初叫“八宝眼药”,清乾隆年间马金堂的后人马应龙将“八宝眼药”定名为“马应龙定州眼药”,从此遐迩闻名。民国初年北京有不少店家就靠卖这一种眼药就足以维持门市。葛思德一试用之下,发现效果果然不错,虽然没有完全根治他的青光眼,但大大缓解了病症。这让葛思德对中医产生了极大的好感和兴趣,于是他给了义理寿一笔钱,让他公务之余收购有关中医中药的书籍,葛思德图书馆的第一批书籍由此而来。

在义理寿的建议和参谋下,葛思德对中文书籍的兴趣逐渐扩大,投入的资金也越来越多,到1926年

时,购书总量已达232种,8000册,存放立刻成为一个问题,而且购书还在继续。葛思德公司在加拿大蒙特利尔有一家办事处,和当地的麦吉尔大学经常打交道。经过协商,麦吉尔大学同意为这批中文书建立一个专藏,并于1926年2月13日对外开放。此后经义理寿之手各种书籍源源不断地从北京运往麦吉尔,到1931年总量已达7.5万册,到1936年则猛增至10万册。

20世纪30年代美国遭遇空前经济危机,葛思德公司深受影响,到1936年时葛思德开始考虑转手这批藏书,但麦吉尔大学无力收购。一番周折之后这批珍贵的文献于1937年落户普林斯顿大学,并最终于1948年正式归属普大,同年葛思德与义理寿相继去世,这批书籍的最终归属应该让两位创始人安心地离去。葛思德藏书加上普大原有的约三万册中文图书,使普大一跃成为与美国国会、哈佛大学、哥伦比亚大学并驾齐驱的中国学文献中心。

1946年,在欧美搜求珍稀中文文献的著名学者王重民应邀访问普林斯顿大学,在查阅了葛思德图书馆大约三分之一的藏书后,他惊讶地发现馆中有70%的版本是美国国会图书馆或北平图书馆所没有的,而集部中则有50%的版本是另外两家没有的。仅此两个数字就足以证明葛思德藏书的质量和价値了。

如此大量中文珍本的汇聚,完全是义理寿的功劳。义氏虽然行伍出身,但是他精通汉语,又娶了一位满族女子做太太,加上购买的过程本身也是学习的过程,义理寿在这一过程中逐渐成长为一名相当专业的版本目录学家,虽然他从来没有受过这方面的专门训练。同时义理寿又具有商人的精明,知道如何把钱花在刀刃上。他不和中文、日文书商购来版书,而是把主要精力放在了明版上,其中标点本佛经(1399年刻本),朱载堉《乐律全书》(1599年刻本),钱谦益《初学集》(1643年刻本),最能显示义理寿的眼光。在清版书中,义理寿相当看好武英殿聚珍版丛书,这套丛书共138种,原版刊刻时间前后相距30年,每种印量大约不超过300册,所以要凑成一套绝非易事,近代藏书家缪荃孙经过一生寻觅才实现了这一宏愿。义理寿在果断地买下风老人这一套后,又四方寻求,凑足了另外3套(包括替哈哈佛燕京学社代购的1套),在当时全世界仅有的5套中独占4套(另有1套藏于故宫),完成了一项几乎无法

完成的工作。除了眼光、经验、生意经之外,义理寿也不缺少运气。1926年左右,义理寿听说北京西山八大处之一的大悲寺有一套大藏经出售,在初步判断有价值后,义理寿买下了这套5348册的佛经。他当时万万没有想到,这套他称之为“大悲寺经”的古籍就是中国佛教史上十分著名的《碇砂藏》。《碇砂藏》原刻本于南宋后期至元代中叶陆续完成,大悲寺藏的这套虽然是抄配、补配的《碇砂藏》,但其中宋元刻本也达到了2000册之多。另外,据胡适后来的检视,其中不少配补的明刻本也很有价值,特别是《南藏》本和建文元年天龙山刻本都是难得一见的珍稀文献。义理寿的这桩买卖,再次验证了一句老话——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义理寿在四处打探和购买的同时,为这批书籍编写了一份详细



胡适和其继任者董世纲在葛思德图书馆

的目录,1941年以《葛思德东方藏书库书目》(Title Index to the Catalogue of the Gest Oriental Library)为题在北京刊印,大大便利了后人的查阅和研究。

胡适上任后,根据义理寿的目录对藏书进行了全面的清理。在葛思德10万册藏书中,胡适认为有版本价值的约4万册,具体说来可以分为10组:(1)宋版书700册,(2)元版书1700册,(3)明版书24500册,(4)清本3000册(其中抄写于1602年以前的2150册);(5)雍正六年(1728)铜活字排印本《古今图书集成》5020册,(6)武英殿聚珍版丛书1412册,(7)武英殿本二十四史754册,(8)翻刻宋元明本2000册,(9)蒙文《甘珠尔》109册,(10)中医中药书2000册。为了让这些珍贵的文献为更多人了解,1952年胡适特别策划了一次书展,展期持续两个月(2月20日—4月20日),受到了美国各界广泛的好

评,成为他两年任期的最大亮点。

胡适出任馆长是在1950年,但他和葛思德图书馆的渊源却可以追溯到1943年。1942年胡适卸任驻美大使后,移居纽约从事学术研究。从1943起,他开始投入精力考证《水经注》。北魏郦道元的《水经注》是一部古代地理学经典著作,由于屡经传抄翻刻,错简讹夺十分严重,因此历代研究者甚多。到了清代,著名学者赵一清、戴震等对以前各种版本做了精心的校勘和研究。但是晚清以来,以魏源、王国维等为代表的一批学者对戴震的《水经注》研究产生了怀疑,认为他有抄袭赵一清的重大嫌疑,由此形成一桩著名的公案。胡适出于学术兴趣和个人情感(戴震为胡适安徽同乡),决心重审此案。由于赵一清《水经注》稿本完成时间(1754)和刊刻时间(1786)相差30多年,胡适认为有必要首先将这两个本子进行对勘,书本很快就找到了,但稿本却一筹莫展,1944年一个偶然的机会胡适得知葛思德图书馆藏有赵著稿本的一个完整的抄本,真是喜出望外。在考证此案时,胡适发现,戴震整理的《水经注》有两个刊本,一个是由乾隆皇帝题诗的武英殿聚珍本(1775),一个是没有皇帝题诗的自刻本(1776)。为什么在刻本出版的几乎同时要推出自己的刻本呢?胡适认为乾隆的题诗值得研究,但要确定这首诗确切的写作时间,就必须查询按照年代编排的乾隆《御制诗文集》。还在美国,无论是哈佛、哥伦比亚,还是国会图书馆都没有收藏这位皇帝诗人的作品,无奈之下胡适再次求助于葛思德图书馆,结果发现那里不仅有,而且还有两套。

对于收藏家来说,版本当然是最要紧的,而对于研究者来说,内容无疑更为重要。葛思德图书馆作为一个“收藏家的图书馆”(collector's library)固然当之无愧,而作为一个研究型图书馆(research library)它也完全合格。从1943年到1946年6月回国,胡适在三年多的时间里多次和葛思德图书馆打交道,每次都有意外的收获,留下了非常愉快的印象。这或许是他日后愿意出任馆长的重大动因。有些学者认为胡适任馆长的两年是他一生最黯淡、最委屈的时期。此说固然有它的根据,但我倒并不这么看,对于一个嗜书如命的读书人,一个善于利用孤本秘籍做学问的学者,坐拥10万册书城应该是令人愉快的。胡适这个时期写的两篇英文文章中,也完全没有丝毫的怨气和消沉。